

吴忠市红寺堡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

关于全面清除刺苍耳的通告

为进一步加强外来入侵物种防控，维护区域生态安全和农牧业生产安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》《外来入侵物种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现就全面开展刺苍耳清除工作通告如下：

一、清除背景及必要性

刺苍耳（学名：*Xanthium spinosum*）为一年生恶性外来入侵植物，具有繁殖力强、扩散迅速、与本地物种竞争资源等特点，已对我区草原生态系统、农田及道路沿线植被造成严重威胁。其果实具钩刺易附着动物皮毛或人类衣物传播，且植株含毒性，易危害牲畜健康。为遏制其蔓延态势，保障生态安全和群众利益，现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刺苍耳专项清除行动。

二、清除范围及责任分工

（一）清除范围

全区林地、草原、农田、沟渠、公路沿线、村庄周边等刺苍耳分布区域。

（二）责任分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：负责组织辖区村（社区）、农牧户开展属地范围内刺苍耳清除工作，落实网格化管理。

农业农村局、交通局、水务局：分别牵头农田、公路沿线、水利工程区域的清除及监管。

林业和草原局：负责技术指导、效果验收及生态敏感区督导，负责清理林地和草原中的刺苍耳。

社会公众：个人承包地、院落周边由权属人负责清理；发现公共区域刺苍耳应及时向属地政府报告。

三、清除时限及技术要求

（一）行动时间

2025年4月至2025年11月，集中开展人工铲除、连根拔除或药物防治（须符合环保要求）。

（二）技术要求

- 1.清除需在植株结籽前完成，避免种子扩散。
- 2.已开花结籽的植株应密封装袋后焚烧或深埋处理。
- 3.药物防治需由专业人员指导，严禁滥用农药污染环境。

四、监督与管理

1.各责任单位要充分认识清除刺苍耳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制定工作方案，履行清除义务。

2.各责任单位须于5月1日前提交清除进度台账，林业和草原局将联合督查组开展抽查。

3.设立举报电话：0953-5090170，鼓励群众举报刺苍耳分布点位及清理不彻底现象。

特此通告。

吴忠市红寺堡区林业和草原局

2025年3月13日



带刺的苍耳伤害大！

刺苍耳 *Xanthium spinosum* L.

刺苍耳最早于 1932 年在我国河南省郸城县发现，目前在北京、河北、内蒙古、辽宁、吉林、安徽、湖南、云南、甘肃、宁夏、新疆有分布。刺苍耳已被列入《重点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名录》之中，是我国重点管理的重大农林外来入侵物种。

刺苍耳结种子量大，且果实表面密被倒钩刺，极易通过附着在人类和动物体表，或夹杂在干草和货物当中实现快速广泛的散播。

刺苍耳的适应性和繁殖能力极强，很容易在新的环境中占据领地，严重影响当地植物群落的结构和组成，致使入侵地的草场退化、农作物减产、原有物种灭绝和生物多样性降低。

常生于路边、沟渠、农田周边、河道、水库边、荒地和旱作物地等。其分布范围很广，在荒滩、农田、草原、河岸等生境下均可生长。

**如有发现，请报告
林草和农业部门除治！**



刺苍耳具有坚硬细长的枝刺

